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生产性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72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4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21,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10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5,396万元,超额募集资金41,832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5月7日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010047号《验资报告》验资确认。

一、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生产性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状况及短期内公司发展计划,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着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了充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生产性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募集资金27,200万元暂时补充生产性流动资金,其中全资子公司海安联发棉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发棉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200万元暂时补充生产性流动资金,公司使用闲置超额募集资金25,000万元暂时补充生产性流动资金,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由于此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超过募集资金净额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该议案尚须提请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截止到2010年9月30日,公司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募集资金

总额及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累计投入	项目投资余额（含息）
1	高档织物面料织染及后整理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37,423	28,816	8,607
2	高档特种天然纤维纱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2,946	6,654	16,292
3	高档衬衫吊挂流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8,195	4,470	3,725
4	江苏省色织纺织品研究开发中心建设项目	5,000	561	4,439
5	超募资金净额	41,832	-	41,832
合计		115,396	40,501	74,895

根据上述项目投资计划以及目前超募资金的拟定计划，公司可运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7,200 万元暂时补充生产性流动资金。公司保证或承诺如下：

1、保证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2、保证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4、过去十二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且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并予以公告。

二、保荐机构保荐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联发股份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生产性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了财务费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同时，联发股份承诺过去十二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且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并予以公告。有关该事项信息披露恰当、充分、完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意见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使用人民币 27,200.00 万元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生产性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 27,200.00 万元，没有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 50%，且时间没有超过 6 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7,2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生产性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八日